

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参与公司经营发展的讨论，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参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对董事会各项议案投票情况	应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列席股东大会方式
薛安克	6	6	6	通讯	全部同意	3	3	通讯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审阅了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并针对部分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发表意见情况
1	2023 年 4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同意

			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3 年 7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
3	2023 年 8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工作中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合理建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度，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积极参加会议，就《关于提名刘俐君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四、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进行积极沟通。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报告与工作计划，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在 2022 年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计划、重点审计事项等进行沟通，关注审计过程，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六、现场检查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会议以及电话、视频、实地考察等方式，定期了解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

七、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人能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核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针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了北交所举办的“北交所上市公司防范内幕交易专题培训”、“北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项培训”。通过学习培训，提升了合规意识，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有了进一步了解，为今后更好地履行职责，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九、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

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薛安克

2024 年 3 月 29 日